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广东省委政法委员会（公章）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王小玲

联系电话：87185317

填报日期：2021年9月28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对全省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广东、法治广东建设，维护国家和社会大局稳定；拟定政法工作的政策规定和重大措施；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协调应对和处置涉及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突发事件，督促各地各相关部门落实综治维稳反邪责任；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推进严格执法和公正司法；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落实中央政法改革有关部署，完成省委和中央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大力开展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排查化解涉疫情矛盾纠纷 18000 余起、处置较大不稳定因素 1300 余起，依法从重从快审结涉疫情刑事案件 1686 件，政法干警和监管场所实现“零感染”，为我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出重要贡献。

二是以最严要求、最实措施、最强保障落实各项安保工作措施，圆满完成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维稳安保任务，获中央及省领导肯定及批示表扬。

三是开展维护政治安全八个专项行动，防范阻止西方驻穗领馆和境外非政府组织各类敏感渗透活动，超额完成反邪教人员教

育转化去存量年度目标任务。全力配合香港国安法落地实施，有力支持特区政府止暴制乱。依法依规清理进京到省涉法涉诉信访积案，实现 100% 清零。

四是决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三年来，全省共打掉涉黑组织 279 个、恶势力犯罪集团 1126 个，审结涉黑涉恶案件、查封冻结扣押涉案资产、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人员等各项指标名列全国前茅。以专项斗争为牵引严厉打击整治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各类突出违法犯罪，全省社会治安秩序明显改善，基层社会、政治、经济生态明显好转，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五是推动成立省委平安广东建设领导小组，深入推进第一批和第二批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市试点工作，全面开展维稳示范点创建，积极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深化“综治中心 + 网格化 + 信息化”工作，完善基层综合网格管理体制机制，启动“粤平安”平台建设，社会治理智能化取得新进展。

六是全面推开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年度改革任务已基本完成或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全面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全国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项目）数量居全国首位。

七是制定广东省政法队伍教育培训规划，组织举办全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培训班、全省政法系统纪律教育专题报告会、广东政法工作创新交流会，开办平安广东大学堂，认真筹备开展政法

队伍教育整顿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深入推进平安广东、法治广东和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走在全国前列，努力把广东建设成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之一。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0 年度，我委总支出为 14163.62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12531.05 万元，减幅 46.94%，其中：基本支出 6895.86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106.25 万元，增幅 1.56%，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经费的增长；项目支出 7267.76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12637.30 万元，减幅 63.49%，主要是减少广东政法信息网工程项目预算资金的支出。

1. 基本支出 6895.8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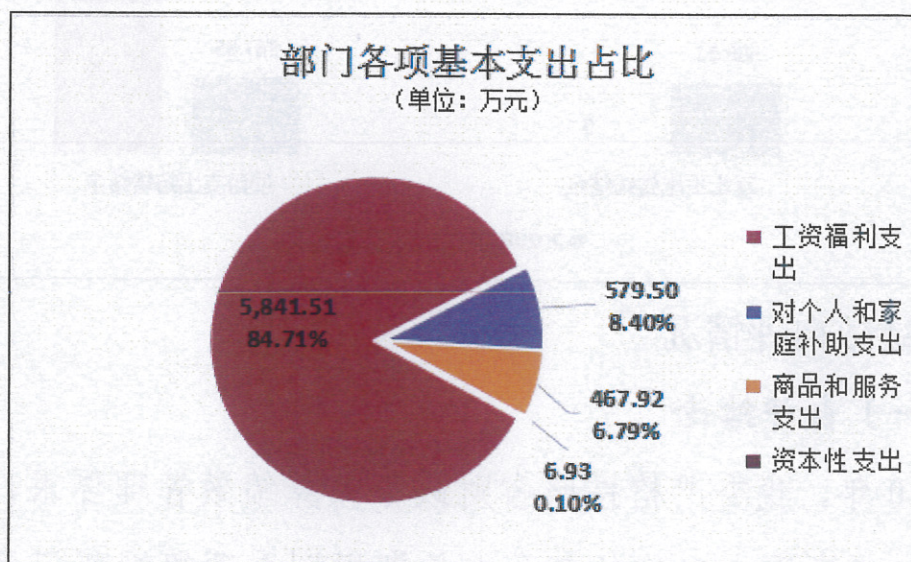
工资福利支出 5841.51 万元，占基本支出 84.71%，同比增加

3.33 万元，增幅 0.06%，原因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的调增。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79.50 万元，占基本支出 8.40%；同比上年增加 118.24 万元，增幅 25.63%。原因是将 2020 年计生奖调整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列支，增加了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额。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92 万元，占基本支出 6.79%；同比上年减少 20.74 万元，减幅 2.25%，主要原因是压减因公出国（境）费等一般行政经费支出。

资本性支出 6.93 万元，占基本支出 0.10%，同比上年增加 5.43 万元，增幅 362.55%，主要是本部门为开展专项工作购置的专业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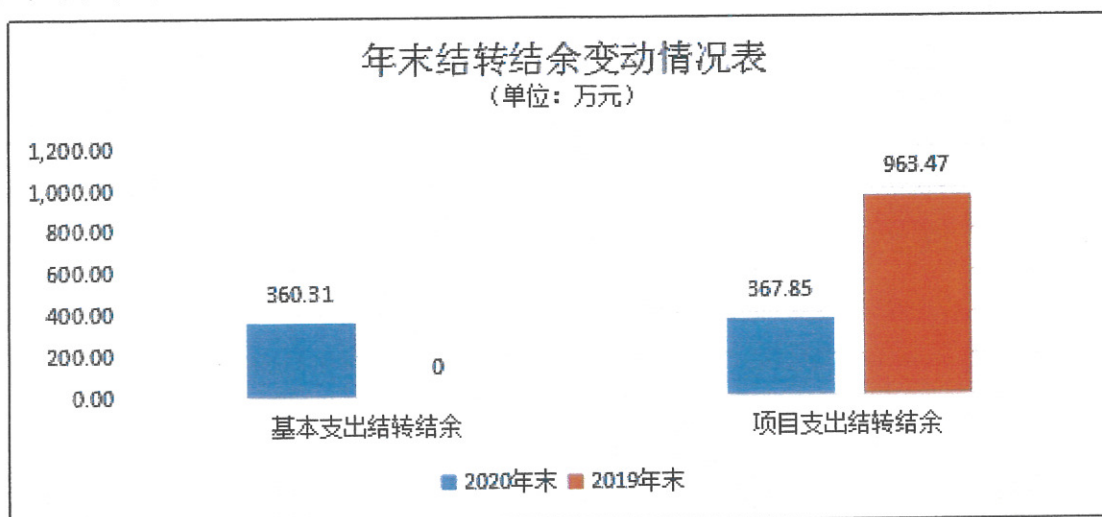


2. 项目支出 7267.76 万元

用于我委开展各项专项工作，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1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4193.65 万元

3. 结转结余情况

结转下年经费 728.16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250.31 万元，减幅 24.42%。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为 360.31 万元，同比上年增长 36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省财政厅的账务处理要求，年底保留基本支出结转，次年年初根据省财政厅收回情况冲销；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367.8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95.62 万元，减幅 61.82%，主要原因是本部门高度重视预算支出，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支出进度和使用效益，减少了项目资金的结转结余。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2020 年，我委严格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部门职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中长期规划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建立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规范预算资金使用，加快预算支出执行，严格遵守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决算报表编制，依法依规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在保证资金规范安全使用的同时，较

好地保障我委重点工作任务的开展。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 95.32 分，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包括整体效能及专项效能两个指标，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为 48.23 分。

1. 整体效能：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4.37 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本部门 2020 年度共设置产出指标 3 个，年底均已达到当年预设目标值。（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本部门 2020 年度共设置效益指标 5 个，年底均已达到当年预设目标值。（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37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

2. 专项效能：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3.23 分。（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18.45 分。2020 年，我委主管专项资金 23556.60 万元，对应“政策任务”2 个：一是基层政法补助专项资金，二是省级政法工作经费 12968.10 万元。经自评，两个项目资金自评得分为 94 分和 90.5 分，自评等级“优”，折合本项目得分 18.45 分。（2）专项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78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七个指标，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为 47.72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1）项目入库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按省财政厅下发的《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本部门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100%。（2）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

（3）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本部门 2020 年无需要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预算项目。

2. 预算执行：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99 分。（1）预算编制约束性：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0.99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2）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3）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等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扣分项目的情况。

3. 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本部门绩效目标及自评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在单位网站公开。

4. 绩效管理：指标分值15分，得分14.15分。（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分值5分，得分4.5分。本部门按规定出台了部门及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明确了绩效管理要求，但未明确各处室绩效管理的责任及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酌情扣0.5分。（2）绩效结果应用：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本部门2020年度无发生监控预警范围内的行为及需要开展整改的重点评价项目，已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4）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分值7分，得分6.65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

5. 采购管理：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1）采购合规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2）采购政策效能：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

6.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15分，得分14分。（1）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2.5分。本部门一是因开展省委、省政府专项工作任务需增配一定数量挂职干部办公设备，二是因为

保密工作的要求，增配一定数量的打印机，导致打印机存在少量超配情况，因此酌情扣 0.5 分。（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本部门 2020 年度处置资产收益均已及时上缴财政。（3）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本部门组织开展了相关资产的盘点工作。（4）数据质量：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本部门 2020 年度及时上报资产月报及年报，数据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及资产实体相符。（5）资产管理合规性：标分值 3 分，得分 2.5 分。本部门制定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严格遵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资产管理。但在 2020 年度预算执行审计中指出存在打印机超配情况，扣 0.5 分。（6）资产利用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

7. 运行成本控制：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58 分。（1）“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标分值 1 分，得分 0.92 分。由省财政厅按《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核定本部门得分。（2）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标分值 2 分，得分 1.66 分。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经济成本分析”总分 10 分，得分为 8.3 分，折合本指标得分率 83%，部分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如下：

能耗支出 0 元/平方米，本单位无自有产权物业。

物业管理费 0 元/平方米，本单位无自有产权物业。

行政支出 0.72 万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

业务活动支出 1.51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 20 名。

外勤支出 2.66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 20 名。

公用经费支出 3.6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

本部门排名及得分较低的指标为“业务活动支出”和“外勤支出”，主要涵盖了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及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2020 年度本部门通过线下会议改线上、压减培训及差旅支出等方式，“业务活动支出”和“外勤支出”分别较上年度下降了 49.74%和 26.23%，但在全省单位中仍属于较高水平。主要原因：一是承接省委、省政府工作任务较重，开展全省性专项工作会议及培训较多；二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需要，陪同中央对下督导及调研工作较多。

8. 加减分：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加减分情况。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一是部门运转经费及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执行进度不够均衡，前慢后紧，说明工作计划性不强。二是人均“业务活动支出”及“外勤支出”较高，行政运行费控制不足。今后，我委将加强财政资金运行管理，对部门运行经费拟定详细支出计划，重点关注执行，进一步加强对地市使用专项资金的监督与指导，提高财政预算资金执行的均衡性。加强过“紧日子”的思维，厉行

勤俭节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尽量减少会议、培训、差旅等行政经费支出，节约机关行政运行成本。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